

慈母倚门望

■王健根

伍。起初，父亲竭力反对，因为我已经有了一份正式工作，这在当时是非常难得的。

母亲知道我心有不甘。夜里，她来到我的床前，抚摸着我的头说：“健根，大山外有更美的风景，但没有父母的陪伴，一切都得靠自己。妈妈理解你，如果想好了，你就勇敢去闯吧！”

可当我离家那天，母亲一边挥手，一边拼命追赶我搭乘的汽车，直到我看不清她的身影……

入伍后，我有幸成为驻新某部“硬骨头六连”的一名战士。那时，我与母亲的交流主要靠书信。由于部队时常野营拉练、外训演习，往往不能如期收发信件，于是大姐反复叮嘱我，及时给母亲回信。她告诉我，母亲每次读完我的信，总是久久地倚在家门口，仰望着天空。

1984年，我随部队奔赴边疆前线执行任务。为避免母亲过于挂怀，我没敢将此事向家里透露半句，而是匆匆草拟了5封报平安的信交到部队留守处，叮嘱战友每个月替我按顺序寄给母亲。

到第二年春节，家里没再收到我的信，而前线的消息不断传到家乡。恰在此时，县委、县政府和县人武部主要领导到我家进行节日慰问，这让家里人愈发为我担心。

不久，通信员送来了大哥的信。信中，大哥告诉我，全家人都很担心我，母亲每日倚在家门口，鬓发都愁白了。因为很久没有收到我的来信，大家想知道我到底是什么状况，希望我尽快给家里写封信，报个平安。

接下来的任务异常艰难，我不幸身负重伤。当医护人员把我从昏迷中抢救过来时，已经过去了4个昼夜。那时我双眼缠着纱布，手脚无法动弹，便请护士帮忙代写一封家书寄给母亲。

后来我才知道，母亲收到信后，激动地读了好几遍。可细心的父亲却从字迹上发现，这封信根本就不是儿子写的。经过仔细查看，父亲发现信封上没有留下寄信人的地址，从邮戳上依稀可以辨认出，信是从云南省昆明市寄出的。父亲进而分析道：“假如儿子牺牲了，组织上没有必要大费周章来隐瞒。因此儿子应该是身负重伤，被送进医院抢救了！”

母亲当即决定赴昆明寻找生死未卜的儿子。实在拗不过倔强的母亲，父亲便让两个姐姐陪她一起前往。她们几经辗转来到昆明，在市区一家医院查询，直到第7天，才找到原昆明军区总医院。

这天，我刚做完第3次手术。看到全身被染着鲜血的纱布和绷带缠绕着的我，母亲和姐姐吓得痛哭流涕。我急忙示意一旁的护士，领她们去其他病区走走看看。

回来后，母亲不再哭泣。她抹着眼泪自言自语：“我懂，妈妈不该在这时哭。哎，都是父母的孩子，都是为了保卫祖国边疆……”

“与那些牺牲了的战友比，我这不算什么……”我试图让母亲换一个角度看待问题。母亲默默地点头。

由于刻意隐瞒，母亲并不了解我的伤残程度。两天后，母亲和姐姐踏上了回家的路。

我给姐姐扎辫子

■洪坤星



陈磊绘

住左边，右边就滑下来；刚扎紧皮筋，发尾又翘成个倔强的问号。姐姐透过镜子看我，忽然咯咯笑起来：“爸爸，你扎的辫子像小蚯蚓！”我低头一看，果然歪歪扭扭的，像被风吹乱的蒲公英，自己也忍不住笑出声。

我只得深吸一口气，把梳子咬在嘴上，重新来过。先把她的头发左右各分3份。左手拢住左上这一束，用梳子慢慢梳通，右手拿过橡皮筋，一圈、两圈、三圈，小心翼翼地缠。她安静地坐着，偶尔“啾啾”地吸气，但不再喊疼。每扎

后来，我因为带领全班战友出色完成任务，荣获一等功。同时，一本二等甲级“革命军人伤残证明书”送到了我手上。

考虑到我身体的残疾状况，部队把我安排到师宣传科工作。为了适应政治机关工作的需要，我考入原南京政治学院新闻系。我像攻占山头一样夜以继日刻苦攻读，各门功课均取得优异成绩，被学院评为“全优学员”，受到通令嘉奖。

1995年秋，我晋升为正营职干部，分到一套公寓住房。于是，我决定把父母接到身边来住一段日子，一起分享这份喜悦。那段时间，工作之余，我牵着妻儿，陪伴父母，进影院、入商场、逛公园，和家人一同烹饪美味菜肴，谈天说地……我度过了一生中最幸福的时光。

1997年底，我顺利走上团职领导岗位，可母亲依旧没少劳心费神。每当我加班回来晚了，她总是倚在门口或坐在客厅等候。

母亲对子女成长的无限呵护，始终激励着我奋发作为。在我转业到江西省公安厅的20年中，我克服了常人难以想象的伤痛折磨，多次立功受奖。我还在2019年、2021年两次应邀登上天安门观礼台，观看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阅兵、出席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。

在老家的那天晚上，我们特意把餐桌摆在母亲的卧室，围坐在母亲身旁。当我们谈笑开怀之时，母亲突然颤巍巍地张开双臂。母亲尽管此时无法言语，却依旧满含对子女无尽的爱……

好一个辫子，我便拿手去量，再和旁边的比一比，歪了就拆掉重来。姐姐竟耐心得很，还伸出小手来给我点赞，拇指翘得高高的。

等最后一个小辫扎完，已过了半个多钟头。辫子在她头上排成两行，高高低低、歪歪扭扭，却都是我的作品。姐姐拿了手机给妈妈打视频，晃着脑袋在镜头前转来转去。妻子在那边笑出了声：“你爸扎的？也还看得过去。”姐姐立刻反驳：“是很好看！”她把手机转向我，屏幕上她妈妈还在笑，眼角却有点亮晶晶的。我知道她想起了什么——她定是想起那些我缺席的早晨，想起那些她独自陪伴孩子成长的日子。

窗外几声鸟鸣掠过，我望着姐姐蹦蹦跳跳跑开的背影，忽然明白：所谓成长，或许不仅是孩子渐渐长大，还有我在那些看似琐碎的清晨，把时光一丝一缕编织成不肯错过的陪伴。

晚上，等姐姐睡下，我去给她掖被角。月光从窗帘缝里漏进来，照在她的小脸上。那一头的小辫子东倒西歪散在枕上，已经松了一大半。我轻轻地将它们解开，对自己说，不用担心，明天我还会扎，后天会，大后天也会。我要一直扎到她长大，扎到时间终于肯慢下来。

梳子被我轻轻放在写字台上。我想，等她到了自己也能扎辫子的年纪，是否还会记得这个清晨，记得有些笨拙的爸爸，在晨光里把她的头发，扎成属于我们的美好时光。

家庭秀

爸爸靠在我身边
妈妈的长发垂成云烟
我坐在中间，搭着一点甜
风在我的帽檐上转啊转
绿树环绕着一整片蓝天

爸爸的笑从一旁溢过来
妈妈抬手扬起暖暖的风
他们的目光都落上我的脸
啊！远处有哨音掠过树梢
这个午后
看时光慢慢流连

王艳配文

定格日前，新疆军区某团开展“军属军娃进军营”活动。图为该团中士牛宏强与妻儿在营区相聚。

蔡凯龙摄

★ 相爱相守

我的姑父是1960年参军的。姑父和姑姑同岁。姑父当兵走时，托人给姑姑带了话，让等着他。

那时爷爷去世不到两年，奶奶一个人带着4个孩子。姑姑排行老大，下面还有3个弟弟，虽然有乡里乡亲帮衬着，日子也是难熬。村里有人劝姑姑，别傻了，找个人嫁了吧。媒婆也上门提亲，可姑姑就是不听。也许就是从那时起，村里的人都喊姑姑“傻妮子”。记得前些年，姑姑回娘家，村里一个老寿星见了姑姑还是“傻妮子，傻妮子”地喊。其实，在农村，“傻妮子”是说人实诚。

后来姑父写信回来，说他考上了军校。那年月，村里与姑姑年龄相仿的姑娘陆续结婚了，有的都有孩子了。村里又有人劝姑姑：“他上了军校，将来就是国家干部。你一个农村姑娘，别傻了。”姑姑不依，就一直等。

1967年，姑父带着部队开的介绍信回来结婚，姑姑已经25岁了。乡亲们说：“傻妮子有傻福，这些年没白等。”

姑父在武汉读的军校，学制3年。读了两年后，部队让他改行学无线电，他就又读了两年。毕业后，姑父所在部队多次移防，最后到了东北牡丹江。结婚后，两人过着两地分居的日子，一个在部队扛枪，一个在农村种地，带孩子。母亲不止一次说过，姑姑年轻时是干庄稼活的好手，一下午能翻半亩地。

听表姐说，姑姑曾带着她和大表哥去部队探亲。姑姑手里攥着张纸条，上面写着姑父寄回来的地址、路线、车次。几个人大包小包，经过几天几夜的辗转，从豫东大平原一路问到牡丹江畔。

1975年，姑父升任通信股长，姑姑随了军。走的时候，大表哥7岁，表妹5岁，二表哥不到两岁。姑姑背着行李，怀里抱着小儿子；姑父挑着扁担，一个筐里一个孩子，一家子走一阵歇一阵。就这样，他们走了70多公里，才赶到商丘火车站。

到了牡丹江，姑姑先是在钢厂做临时工，后来又去了面粉站。为了接济家里，姑姑拼命地干活。有时回家太晚，她害怕路上碰见狼，就在手里提根木棍。战友们凑的旧衣服，姑姑改改给孩子们穿。一家人省吃俭用，日子过得辛苦，但总算团圆了。

1981年，姑父转业到县邮电局工作。家里条件好些了，有时姑父的母亲过来住一阵儿，有时奶奶去住一阵儿。自打我记事起，每隔些日子，就跟着奶奶去姑姑家住上十天半月。

印象中，姑父总是骑着自行车上下班，和送信的邮递员一样。那时候，姑父在我眼中无所不能。家里修修补补的活儿他都是自己干。不论是收音机、电风扇，还是门锁、门窗，姑父都会修，就连桌

老家车站

■张勤琳

★ 岁月有情

今年夏天休假回家，我坐上了当天最后一班高铁。当终点站报站的广播响起，我已迫不及待拉着行李箱守在列车门边。老家县城前几年才通高铁，之前那里只有一个供大巴车通行的老车站。

当列车稳稳停靠在崭新的站台旁，我快步走向出站口，见到早已等候在那儿的妻子和她抱在怀里的儿子。眼前温馨的一幕，让我的思绪瞬间飘回多年前的老车站。

小时候，老家的车站只是一个简易的院子，立着几块锈迹斑斑的铁皮牌子。我对车站的记忆，除了散不去的柴油味，更多的是一种空落落的感觉。父亲是一名边防军人，常年戍守在川藏线上。父亲休假回来的那天，是我和母亲最开心的时候。站台的一角，我们总站在那个固定的位置。母亲一边安抚我，一边时不时看看手表。

终于，一辆老旧的大巴喷着浓黑的尾气，裹着沙土从远处驶来。我向着车快步跑去，看清车玻璃上的行程路线后，我忍不住激动地向母亲喊：“是这辆！是这辆！”待车停稳，父亲走下车，穿过渐渐散开的人群，径直走向我们，那是整个家最幸福的时刻。

父亲休假的日子里，我倍加珍惜每一天的时光。我甚至不敢问父亲何时归队，心想或许这样，父亲就能和我们永远在一块儿。

但分别的那天总会到来。或许是为了不让我难过，在我印象里，父亲归队时总是悄无声息，但有些细节终究还是瞒不过我。前一天晚上，母亲开始帮父亲收拾行李时，我就明白，父亲明天要归队了。发现端倪后，我往往会吵着要和母亲一同送父亲到车站。

第二天一早，我提着父亲的行李，和母亲来到老车站。还是站在那个角落，

携手走过的岁月

■刘奇山

椅板凳，也是他自己做的。几十年后，有一次我和姑父唠家常。他说这些手艺都是在部队学的。

姑父有读书看报的习惯，攒了不少书，现在还保存着当年在部队时用的剪根本。姑姑没上过学，一辈子操劳，也没时间学习。姑父退休后开始教她认字。渐渐地，姑姑能读小说了。一本《刘胡兰传》，她看了不知多少遍，书皮磨破了，就用牛皮纸包起来。

我军校毕业那年，去县里看望他们老两口，看到床头摆着两人新拍的婚纱照。我说：“姑，要是年轻40岁，你比电影明星还漂亮。”姑姑笑着说：“都这岁数了，你姑父非要补拍婚纱照。老喽，难看喽。”嘴上说着不满意，姑姑还是拿起相册，一张一张给我介绍。

2021年，姑姑去世了。从那以后，原本性格开朗的姑父像变了一个人，好长时间独自闷在屋子里，整天不说话。

姑姑去世三周年忌辰，我和姑父聊天。姑父说：“年轻时我在部队，你姑一个人拉扯仨孩子，遭罪了。当军嫂的都不容易，你也是俩孩子的父亲了，一定要好好待她姑，别亏了人家。”

临走前，我推开姑父卧室门与他道别，只见床上还是两套被子，和当年一样整整齐齐。

我们等着大巴车进站。那时，我多希望车能来得慢一点。

父亲上车后，卷着尘土的大巴车驶向了我们不久前满怀期待眺望的方向。看着大巴车快速离去，我的心里空落落的，只觉得一股说不上来的酸楚。

后来，我考上了军校。毕业分配那年，在军营服役20年的父亲，光荣退役。曾经我盼着父亲回家，从那以后，成了父亲盼着儿子回家。再后来，我结婚生子。沧桑的老车站已经逐步被窗明几净的新高铁车站替代。老车站的人少了，车也少了，也没有了漫天黄土和刺鼻的尾气。

休假那些天，我去看望父亲。他坐在老屋的门槛上，头发又白了不少，背也不如从前挺直。见我进门，他慢慢站起身，像当年那样拍了拍我的肩，问了一句：“路上还顺当吧？”我点点头。当年那个从大巴车上走下来的军人，真的老了。可他落在我肩上的手，还是那样沉甸甸的。

休假结束后，妻子抱着儿子来高铁站送我。我站在宽敞明亮的候车大厅里，那股熟悉的空落感猛地翻涌上来。看着儿子红着眼圈执拗地望着我，我仿佛又看到10多年前伫立在老车站一角的那个男孩。

我有些哽咽，正不知如何是好，妻子立即揽过儿子，指着不远处的卡通站牌轻声哄着。儿子顺着她的指尖望去，睫毛上还挂着泪珠，人却慢慢安静了下来。趁着儿子注意力转移的刹那，我转过身，快步走向检票口。借着金属栏杆上反射的镜像，我看见妻子将儿子抱了起来。小家伏趴在她的肩头，不再哭闹，只是静静地看着我的背影。

走上站台，我看到列车静静卧在轨道上。坐在座位上，看着慢慢后退的月台，我想，车站的模样变了，归途的速度变了，但家人的爱与牵挂始终没变。这爱存在于一次次送别与重逢的目光里，也存在于家人的默默守望中。

★ 念亲恩

也许是出身贫寒的缘故，自打记事起，我对母亲就特别依赖。每当我累了、病了，受到委屈了，甚至在面对死亡威胁的时刻……都企盼母亲能出现在我身边。即使不能实现，只要我在心里默想母亲那双饱含慈祥目光的眼睛，便能获得跨越荆棘沟壑的力量。

上次回老家，我走进卧室，见到了骨瘦如柴的母亲。从她左鼻孔插入的引流导管像一根针，深深扎进我心里。7年前，母亲不慎摔伤。此后，尽管我们兄弟姐妹不断寻医问药，又有大弟夫妻俩无微不至的照料，依然无法阻止她病情的恶化。

大弟告诉我：“母亲糊涂了，恐怕认不出你来了。”可当我走近母亲时，我清晰地看见她的嘴唇在微微颤动，眼眸中闪烁着微光。

我急忙俯下身子，贴近母亲的脸颊，轻声抚慰她。握着母亲的手，我似乎感受到那手上承载的许多往事和回忆。

母亲生育了我们6个兄弟姐妹，过重的生活重担压得她几乎喘不过气来。我小时候，母亲在县粮食局下属的粮油加工厂担任搬运工，主要负责将一担担稻谷从粮库挑到生产车间，再把每麻袋150斤重的大米，沿着由3根木头搭成的桥，搬上大卡车。下班回到家，她还要承担许多家庭琐事。记忆里，我几乎每天晚上都是听着母亲在门外洗衣服的声响入睡的。

1979年秋，我决定报名应征入

★ 军娃天地

女儿妞妞一晃就4岁了，正是天真可爱的年龄。我因为工作原因不能经常陪伴在她身边。通过家中客厅的摄像头，看她演唱自编的歌曲、表演自编的舞蹈，是我工作之余最愉悦的享受。前些日子，妻子需要连续加班，我便主动“申请”把女儿带到单位来照顾。

在单位，妞妞白天玩得很尽兴，夜里躺在床上仍翻来覆去，大概梦里还在唱自己编的歌。她的辫子散在枕头上，一缕一缕地翘着，歪着。等到早晨起来，辫子都绞在了一起，缠成解不开的结。

我拿来梳子，先从左鬓起手。梳齿刚碰到发梢，她便“啾”地抽一口气，喊着疼，小脸皱成一团。我忙松了手，那几根头发便又蓬松地弹回去，反而比先前更乱了几分。

妻子手巧，妞妞来到我这里时，头上的辫子整整齐齐，每一缕分得均匀，乌油油的，走起路来在肩头一荡一荡，像春天的柳条。而我呢，却只会握笔、敲键盘、操枪弄炮，此刻对着这一头乱发，竟束手无策。

“爸爸，你得像妈妈那样，”妞妞忽然开口，“先把头发分成3股，然后这样——这样——”她两只小手在头顶比画着，自己先笑起来，“算了，你肯定学不会。”

我不服气，把她的头发重新梳直了，从正中分开，左边一捧，右边一捧。我用左手拢着她的头发，右手拿皮筋去缠。有时皮筋太紧，扯得她脑袋一歪；有时又太松，刚缠好的又散下来。几次三番，她终于忍不住了，扭过头冲我做鬼脸：“老爸，你得认真学着给我扎小辫，不然我就长大了！”

